

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2月19日召开的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并委托由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设立的“兴业信托—润和软件1号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进行管理，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大宗交易购买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并持有公司的股票。上述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公司于2017年1月1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0）。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0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7年2月15日，兴业信托—润和软件1号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购买公司股票10,548,03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为2.95%，成交均价约为人民币30.9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325,992,095.58元，剩余资金留作备付资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该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12个月，锁定期自2017年2月16日至2018年2月15日。

公司将持续关注员工持股计划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2月16日